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发行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保荐书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江苏安靠”、“公司”)申请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发行申请文件。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其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杨洋和袁成栋作为具体负责推荐的保荐代表人,特为其向中国证监会出具本发行保荐书。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代表人杨洋和袁成栋承诺:本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并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发行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本发行保荐书中所使用简称的含义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一致。

##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 一、保荐机构工作人员简介

#### 1、保荐代表人

本次具体负责推荐的保荐代表人为杨洋和袁成栋。其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杨洋先生：保荐代表人，2007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项目协办人主持完成了中利科技（002309）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作为保荐代表人主持完成了金智科技（002090）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吴江银行（60332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作为项目组核心成员参与完成了东华能源（002221）、龙宇燃油（60300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项目。

袁成栋先生：保荐代表人，200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保荐代表人主持完成洋河股份（002304）、通鼎光电（002491）、吴江银行（60332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作为保荐代表人主持完成中利科技（002309）、金智科技（002090）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作为项目主办人主持、参与了海通证券（600837）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江苏开元（600981）股权分置改革项目和江苏琼花（002002）股权分置改革项目。

#### 2、项目协办人

本次江苏安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协办人为王杰秋，其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王杰秋：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了鹏鹞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吴江银行（60332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苏宁环球（000718）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

#### 3、其他项目组成员

其他参与本次江苏安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工作的项目组成员还包括：易博杰、唐澍、樊文澜。

##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名称：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溧阳市经济开发区天目湖工业园
- 3、设立日期：2004年5月20日
-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 5、法定代表人：陈晓晖
- 6、联系方式：0519-87983616

7、业务范围：高压及超高压电缆附件、电力器材、电缆分支箱和户内外环网开关柜及相关智能化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智能电网设备、输电系统的智能监测、控制、动态增容及系统整体方案实施和技术服务，电力工程总承包、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凭许可资质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 8、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三、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说明

华泰联合证券自查后确认，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之间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情况；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内核情况简述

### （一）内部审核程序说明

#### 1、项目组提出内核申请

2014年8月4日，在本次证券发行申请文件基本齐备后，项目组向风险管理部提出内核申请，提交内核申请文件。

#### 2、风险管理部内核预审

风险管理部收到内核申请后，于2014年8月11日派员到项目现场进行现场内核预审。现场内核预审工作结束后，于2015年2月6日出具了书面内核预审意见。

项目组依据内核预审人员的书面意见，对相关问题进行核查，对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完善，并在核查和修改工作完成后，于2015年2月10日将对内核预审意见的专项回复说明报送风险管理部。

#### 3、风险管理部内部问核

风险管理部在开展现场内核的同时，以问核会的形式对项目进行问核。问核会由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参加人员包括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业务负责人（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审核人员、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问核人员对《关于保荐项目重要事项尽职调查情况问核表》中所列重要事项逐项进行询问，保荐代表人逐项说明对相关事项的核查过程、核查手段及核查结论。

问核人员根据问核情况及工作底稿检查情况，指出项目组在重要事项尽职调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要求项目组进行整改。项目组根据问核小组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补充尽职调查，并补充、完善相应的工作底稿。

经问核，江苏安靠项目对重要事项的尽职调查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华泰联合证券相关制度的要求。

#### 4、内核小组会议审核

项目组回复预审意见并履行内部问核程序后，风险管理部经审核认为江苏安

靠项目符合提交公司投资银行股权融资业务内核小组会议评审条件，即安排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召开公司投资银行股权融资业务内核小组会议进行评审。

会议通知及内核申请文件、预审意见的回复等文件在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含）以电子文档的形式发给了内核小组成员。

2015 年 2 月 13 日，华泰联合证券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四地的投资银行各部门办公所在地会议室以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了 2015 年第 4 次投资银行股权融资业务内核小组会议。参加会议的内核小组成员共 5 名，评审结果有效。

参会的内核小组成员均于会前审阅过项目组提交的内核申请文件，以及对内核预审意见的专项回复。会议期间，各内核小组成员逐一发言，说明其认为可能构成发行上市障碍的问题。对于申请文件中未明确说明的内容，要求项目组做进一步说明。在与项目组充分交流后，提出应采取的进一步解决措施。

会后，各参会的内核小组成员填写审核意见表，将其是否同意向证监会推荐该项目公开发行业券，及对相关问题应采取的解决措施的建议，以及进一步核查、或进一步信息披露的要求等内容以审核意见表的形式进行说明。

内核小组会议实行一人一票制，内核评审获参会评审成员同意票数达 2/3 以上者，为通过；同意票数未达 2/3 以上者，为否决。内核会议通过充分讨论，对江苏安靠项目进行了审核，表决结果为通过。

## 5、内核小组意见的落实

内核小组会议结束后，汇总审核意见表的内容，形成最终的内核小组意见，并以内核结果通知的形式送达项目组。内核结果通知中，对该证券发行申请是否通过了内部审核程序进行明确说明，并列明尚需进一步核查的问题、对申请文件进行修订的要求等。项目组依据内核小组意见采取解决措施，进行补充核查或信息披露。风险管理部在确认内核小组意见提及的内容已落实后，正式同意为发行人出具正式推荐文件，向证监会推荐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 （二）内核意见说明

2015 年 2 月 13 日，华泰联合证券召开 2015 年第 4 次投资银行股权融资业务内核会议，审核通过了江苏安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内核

申请。内核小组成员的审核意见为：你组提交的江苏安靠项目内核申请，经过本次会议讨论、表决，获通过。

##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

华泰联合证券承诺，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发行保荐书。并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 33 条的规定，遵循行业公认的勤勉尽责精神和业务标准，履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程序，并对申请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后，做出如下承诺：

（一）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二）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四）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五）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六）保证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八）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 第三节 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 一、推荐结论

华泰联合证券遵循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等证监会对保荐机构尽职调查工作的要求，对发行人进行了全面调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后，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并确信发行人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意作为保荐机构推荐其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 二、本次证券发行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说明

发行人就本次证券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如下：

1、2014年5月28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该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9名，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2、2014年6月21日，发行人召开了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持股总数5,000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3、2015年10月16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该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9名，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等议案。

4、2015年10月31日，发行人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持股总数5,000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等议案。

5、2016年1月30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该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9名，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修订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修订版）》等议案。

6、2016年2月26日，发行人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持股总数5,000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修订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修订版）》等议案。

7、2017年1月18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该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9名，审议通过了《进一步明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等议案。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申请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已履行了完备的内部决策程序。

### 三、本次证券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的说明

华泰联合证券依据《证券法》第十三条关于申请发行新股的条件，对发行人

的情况进行逐项核查，并确认：

-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2、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 3、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 4、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四、本次证券发行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的说明

- 1、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发行人前身江苏安靠超高压电缆附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5 月，后于 2011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持续经营时间在 3 年以上。

(2) 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或者最近一年盈利，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少于五千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衡审字(2017)000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061.79 万元、6,377.74 万元和 7,258.3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965.47 万元、6,169.23 万元和 7,071.01 万元。因此，发行人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

- (3) 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二千万元，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衡审字(2017)0001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39,329.07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9,237.57万元，未分配利润为21,374.95万元。因此，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4)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三千万元。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发行人发行前股本总额为5,000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1,6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

2、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经查阅发行人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报告和公司重要资产的产权证书，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出资，出资财产的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3、发行人应当主要经营一种业务，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发行人主要从事电缆连接件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增值服务的提供，主要经营一种业务；经查阅发行人的章程及所属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

4、发行人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为电缆连接件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增值服务的提供，主营业务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经查阅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晖、陈晓凌、陈晓鸣三兄弟，最近两年未变更；经查阅公司近两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情况，公司近两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5、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资料，以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声明、承诺，并经本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6、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发行人应当建立健全股东投票计票制度，建立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经查阅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草案）》、内部组织机构设置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专门委员会的相关会议记录，以及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等，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发行人已经建立健全股东投票计票制度，建立了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能够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7、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经查阅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以及其他财务资料，与发行人财务人员访谈等，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已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衡审字（2017）0001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8、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经查阅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等，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已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衡专字（2017）00021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9、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2）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经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查询证监会网站及交易所的网站、走访法院、访谈相关人员，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2)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

(3)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10、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

**查证过程及事实依据如下：**

经查阅公开信息、访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查阅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工商资料等，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亦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

**五、对《关于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所列事项核查情况的专项说明**

1、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收入、利润的虚假增长。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取得并审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各期往来款明细账，对大额往来款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取得并审阅了发行人所有银行账户报告期的银行对账

单，核查大额资金流入的来源、流出的去向及原因；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重点核查了发行人是否存在通过虚构交易（例如支付往来款项、购买原材料等）将大额资金转出，再将上述资金设法转入发行人客户，最终以销售交易的方式将资金转回的情况。

核查结论：发行人大额的资金收付均由真实的采购或销售交易产生，发行人不存在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收入、利润的虚假增长的情况。

2、发行人或关联方与其客户或供应商以私下利益交换等方法进行恶意串通以实现收入、盈利的虚假增长。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名单并查询了其工商信息资料，核查发行人与其客户、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实地走访、函证、核对工商资料，核查客户、供应商的业务能力与自身规模是否相符。核查客户和供应商的实际控制人及关键经办人员的情况，并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名单比对。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核查其注册地、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股权结构、成立时间、与发行人发生业务的起始时间等，取得发行人报告期主要的供货合同、销售合同。重点关注最近一年内新增客户和供应商的相关情况。查阅了相关收入确认凭证，判断是否属于虚开发票、虚增收入的情形。核查客户的付款能力和货款回收的及时性，以及供应商的真实性和供货来源。

核查结论：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真实、存续，客户的付款能力良好；发行人供应商的供货来源真实合理，价格公允。不存在发行人或关联方与其客户或供应商以私下利益交换等方法进行恶意串通以实现收入、盈利的虚假增长的情况。

3、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代发行人支付成本、费用或者采用无偿或不公允的交易价格向发行人提供经济资源。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通过取得关联方单位的财务资料和对客户及供应商的走

访、函证，核查有无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代发行人支付成本、费用的情况。查阅关联方的工商登记资料和经营情况，核查关联方与发行人是否共用采购或销售渠道，以及有无上下游关系。实地察看发行人与关联方是否共用办公场所。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单位生产成本波动进行分析，对期间费用和期间费用率的变动进行分析，对发行人毛利率、期间费用率进行纵向、横向比较，对与关联方的交易项目进行重点核查并分析有无异常指标。

核查结论：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各项成本、费用指标无异常变动，不存在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代发行人支付成本、费用或者采用无偿或不公允的交易价格向发行人提供经济资源的情况。

4、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在申报期内最后一年与发行人发生大额交易从而导致发行人在申报期内最后一年收入、利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取得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名单、查询相应企业的工商信息等，查询最近一期新增的重要客户以及销售额大幅增长的客户工商资料，重点核查是否存在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及其关联方在申报期内最后一年与发行人发生大额交易。

核查结论：发行人不存在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及其关联方、PE 投资机构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大额交易从而导致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最后一年收入、利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的情况。

5、利用体外资金支付货款，少计原材料采购数量及金额，虚减当期成本，虚构利润。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对发行人毛利率进行了横向和纵向对比，分析其合理性。取得报告期主要原材料公开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及发行人账面单价变动情况表，计算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所需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化、单位材料消耗变

化、单位材料成本金额变化等指标。向主要供应商访谈或函证报告期各期采购量和采购金额，并与实际耗用量、采购量相比较。核查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合同与记账凭证、发票、入库单在金额、数量上是否一致。

**核查结论：**发行人报告期内支付的采购金额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体外资金支付货款，少计原材料采购数量及金额，虚减当期成本，虚构利润的情况。

6、采用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指使关联方或其他法人、自然人冒充互联网或移动互联网客户与发行人（即互联网或移动互联网服务企业）进行交易以实现收入、盈利的虚假增长等。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经核查，发行人不存在向互联网客户销售的情形。

7、将本应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的支出混入存货、在建工程等资产项目的归集和分配过程以达到少计当期成本费用的目的。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核查了发行人报告期末有无大额的存货和在建工程及异常数据，取得了存货构成明细、成本构成明细、费用构成明细、在建工程构成明细。抽查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项目大额原始入账凭证，取得在建工程施工合同等资料，纵向比较各期成本费用变化，分析其合理性。

**核查结论：**发行人的成本、费用归集合理，不存在将本应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的支出混入存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项目的归集和分配过程以达到少计当期成本费用的目的的情况。

8、压低员工薪金，阶段性降低人工成本粉饰业绩。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取得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名单、工资明细表，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员工总数、人员结构、工资总额，人均工资、工资占成本、费用比例的波动是否合理。取得当地行业指导工资标准资料，并与同行业、同地区水平对比分析。

核查结论：报告期内发行人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公司特点的薪酬政策，员工的平均工资水平高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并保持了逐年略有增长，工资薪酬总额合理公允，不存在压低员工薪金，阶段性降低人工成本粉饰业绩的情况。

9、推迟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费用开支，通过延迟成本费用发生期间，增加利润，粉饰报表。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明细表及月度统计表，并结合行业情况，对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分别进行了截止性测试，并进行了纵向对比分析，核查是否存在延迟成本费用发生期间的情况。

核查结论：各项期间费用金额无明显异常变动，发行人不存在推迟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费用开支，通过延迟成本费用发生期间，增加利润，粉饰报表的情况。

10、期末对欠款坏账、存货跌价等资产减值可能估计不足。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取得了发行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期末应收账款明细表和账龄分析表，核查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对大额应收账款客户进行了访谈，了解应收账款产生的原因背景及未来收回的可能性。取得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各类存货明细表，结合发行人在手订单情况，核查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核查结论：发行人不存在期末对欠款坏账、存货跌价等资产减值可能估计不足的情况。

11、推迟在建工程转固时间或外购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间等，延迟固定资产开始计提折旧时间。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核查过程：项目组了解并分析了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会计政策；取得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列表（每项转固时间、转固依据）。对于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实地察看了在建工程建设状况及工程进度，并核查账面余额与工程进

度的匹配性。对于已结转的在建工程，取得工程竣工决算报告，并核查在建工程转销时间、账面结转金额与决算报告的一致性。对于外购固定资产，核查达到预定可使用时间与结转固定资产时间是否基本一致。

**核查结论：**发行人不存在推迟在建工程转固时间或外购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间、延迟固定资产开始计提折旧时间的情况。

12、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失真、粉饰业绩或财务造假的情况。

**核查过程及结论如下：**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失真、粉饰业绩或财务造假的事项。

## **六、关于本次发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核查意见**

本次发行不存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 **七、关于承诺事项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相关承诺内容的合法性及合理性、失信约束或补救措施的及时性及其有效性等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手段包括列席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对相关责任主体进行访谈，获取相关责任主体出具的承诺函和声明文件等。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主体等已就股份锁定期限、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稳定股价及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事项做出了公开承诺，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承诺内容及约束或补救措施合法、合理、及时、有效。

## 八、关于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履行备案程序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查询了发行人股东的工商登记信息、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查询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股东中，建创能鑫（天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芜湖卓辉增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建创能鑫（天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管理人建银创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已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建创能鑫（天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芜湖卓辉增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管理人芜湖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芜湖卓辉增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

## 九、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的合理性、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及合理性、及时性及有效性等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手段包括查阅相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取得相关责任主体出具的承诺函文件等。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合理，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具备合法合规性及合理性、及时性及有效性，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 十、对证监会反馈意见所涉及问题的核查情况

根据证监会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下发的 150615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及《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反馈意见有关问题的核查报告》。

## 十一、关于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

本保荐机构查询分析了发行人财务信息、行业信息，访谈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具有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行业发展前景良好、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和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对关联客户的重大依赖、不存在最近一年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等情形。但是，整体经济环境及发行人所处行业可能发生不可预知的变化，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也可能受到偶发事件的影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目前不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若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企业经营不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将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 十二、关于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财务及经营状况的核查结论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构成、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整体经营稳定。

## 十三、发行人主要风险提示

### 1、宏观经济形势变化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压、超高压电缆连接件产品主要用于输配电环节，与国家电力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关系密切。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数据，2013年至2015年国家电力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分别为3,856亿元、4,119亿元和4,640亿元；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产业经济发展方向发生重大调整，导致国家电力网络建设投资规模相应缩减，将对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环境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导致行业市场容量缩减，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2、成长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9,816.42 万元、27,118.21 万元和 32,384.4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029.58 万元、6,374.77 万元和 7,266.79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整体呈现增长态势,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22%,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 20.20%。如果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国家电力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增速减慢,公司创新能力下降,或者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升等重大不利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不能持续增长甚至出现下滑。

## 3、客户高度集中风险

作为高压、超高压电缆连接件提供商,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五大发电集团等客户招标的方式进行销售,部分投标采取与电缆厂商合作的方式。而我国发电企业及输配电企业高度集中的格局决定了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十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78%、78.50%和 78.45%。鉴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五大发电集团在产业链中的主导地位以及市场高度集中的格局,如果公司主要客户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4、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2.75%、67.61%和 61.2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382.07 万元、15,572.54 万元和 15,947.8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9.62%、29.02%和 25.99%,应收账款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期间,如果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因客户财务状况及付款政策变化等原因而降低,则存在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 5、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4.39%、55.08%和 50.97%,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但波动较大。未来期间,如果公司业务结构发生变化,或者主要产品成本下降幅度低于销售价格下降幅度或是成本上升幅度高于销售价格上升幅度,将

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

#### 6、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政策及监管环境等可能发生变化，市场竞争方式可能发生改变，公司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也将日趋激烈，产品售价存在下降风险。随着客户对高压、超高压产品需求的不断提升，潜在生产厂商可能积极进入，现有生产厂商投资力度可能加大，亦可能取得技术上的实质突破；国外高压、超高压电缆连接件厂商也可能采取降价等手段加剧市场竞争状况。如公司不能维持技术竞争力及价格竞争力等方面的优势，将面临竞争力下降、毛利率降低等风险。

#### 7、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压及超高压连接件是输配电环节重要的组成部分，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将很有可能对电力输送产生重大影响，造成严重损失。未来期间，若公司相关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可能面临退货、民事赔偿以及行政处罚等不利影响，情形严重的，可能导致公司不再满足国家电网、南方电网或五大发电集团等客户的投标资格，上述情况的发生将会对公司声誉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8、与合作电缆厂商相互依赖的风险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输电系统，因其社会影响大、安全要求高，部分客户在采购招标时要求电缆和电缆连接件厂商作为一个整体配套通过系统型式试验，试验合格并满足一定运行业绩要求后方可进行投标。上述招标要求下，公司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暂只能与少数品牌的电缆配套投标，使得公司与合作电缆厂商产生一定的相互依赖关系，如果合作电缆厂商经营不善或其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期限延长甚至无法收回以及失去投标机会等风险。

#### 9、客户采购政策和招标要求变化的风险

客户的采购政策和招标要求直接影响着公司的投标资格及中标情况，公司盈利能力存在因客户采购政策和招标要求变化而下降的风险。例如，随着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采购制度逐渐由省网等下属子公司组织招标向总部集中采购转变，公司对电网总公司的依赖程度加强，如果电网总公司对供应商认证及投标所需资质

提出新的要求、改变招标产品所需满足的数量或运行时间等业绩要求、变更采购模式，或者在电力设备的定价上执行新的政策，公司可能面临由此引发的盈利能力下降等风险。再如，国家电网 2015 年第四批集中招标采购以来，评标办法中对单一投标人最多中标数量进行修订，由原来的限定中标套数改为限定中标包数，使得供应商中标结构发生改变。

#### 10、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的风险

作为生产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主要体现为产品和服务的技术领先性。由于在相关领域高端技术人才十分匮乏，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失密的情况，则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11、销售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的最终客户群体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五大发电集团等企业，上述客户一般在上年年末或当年年初制定采购计划，经过较为繁杂的审批程序后组织招投标并确定供应商，实际采购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而由于研发投入、人员工资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各项支出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发生，因此可能致使公司上半年净利润低于全年净利润的 50%。

#### 1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导致资金短缺的风险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029.58 万元、6,374.77 万元和 7,266.79 万元，三年平均 6,223.72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024.67 万元、7,920.62 万元和 8,800.92 万元，三年平均 8,248.74 万元。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和销售收入的逐步提升，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可能扩大，公司可能需要筹集更多的资金来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多渠道及时筹措资金或者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公司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

#### 13、技术替代风险

地下输电主要通过电缆输电系统或 GIL 输电系统两种方式，由于电缆输电

系统的输送容量相比于 GIL 输电系统较小，随着特高压电网建设的逐步推进及经济发展对单一线路输电容量需求的不断提高，部分电缆输电系统存在被 GIL 输电系统替代的风险。如果不能紧跟市场导向，及时研发并提供市场所需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毛利率降低等风险。

#### 1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晖、陈晓凌和陈晓鸣三兄弟。本次发行前，陈氏兄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合计为 4,0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40%，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本次发行后，陈氏兄弟仍具有绝对的控制权，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有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

#### 15、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保持增长态势，公司资产规模从 2014 年末的 48,914.76 万元增长至 2016 年末的 61,349.61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从 2014 年度的 29,816.42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度的 32,384.42 万元。如果本次成功发行，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和员工人数将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营销管理以及资源整合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2013 年 11 月，公司收购河南安靠 85.00% 股权，积极开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并向电力工程总承包商方向发展，近年来，电力工程承包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如果公司管理层人员素质及管理不能适应规模扩张和业务拓展的需要，管理制度、组织模式不能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 16、每股收益被摊薄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基本每股收益（基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0.99 元、1.23 元和 1.41 元，发行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0.77%、21.43% 和 19.86%。如果本次成功发行，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提高，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流动资金得到补充后业务扩张并产生效益亦需要一定时间，因而公司存在发行后（包括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 1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涉及原有产能的扩大及新产品的开发等方面，其中 GIL 相关产品目前尚未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公司进行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料供应等因素和公司的技术能力、现有和潜在客户等方面综合分析所做出的，但如果政策环境、市场环境、技术发展方向等因素发生变化，或者公司研发进度放缓、市场开拓不畅、产品价格下降，将影响新增产能消化，使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同时，公司在募投项目的效益分析中已考虑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盈利的影响。但如果未来市场环境或市场需求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致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公司则存在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带来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大幅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 18、政府补贴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取得的补贴收入分别为 134.51 万元、237.10 万元和 202.62 万元。公司所享有的补贴收入均依赖于国家及地方政府的一系列优惠政策，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在后续年度获得补贴收入的项目及金额将具有不确定性。

#### 19、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于 2014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及其他相关税收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公司存在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的可能，如该等事件发生，将可能对公司未来净利润产

生不利影响。

## 20、股市波动风险

股市价格波动受到政治、经济、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如果股市长期低迷，可能会影响公司本次发行及发行价格，对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十四、发行人发展前景评价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着持续稳定发展，为作为国民经济“血管”的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经济基础，也促进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做大做强。国家政府部门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等多项政策明确提出加快现代电网体系的建设，明确鼓励 500 千伏及以上交、直流输变电，电网改造与建设等领域的发展。因此，发行人所处行业有着良好的发展基础以及政策支持，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发行人主要致力于输变电系统关键部件——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的国产化研发和生产，并以电缆连接件为基础，为客户提供地下智能输电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在电缆连接件领域拥有国内领先的生产技术，并率先实现了国产 500kV 电缆连接件的商业化运作，打破了该产品被外国厂商垄断的格局，为电力系统核心产品国产化作出了重要贡献，也标志着发行人产品质量得到了国家电网等客户的高度认可。

同时，发行人以电缆连接件产品为支撑，开拓地下智能输电系统整体方案提供业务，提高了产品附加值，产品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行业为国家政策所鼓励，行业发展有着良好的经济基础及外部政策环境，发行人在行业内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及研发能力，产品竞争力强，因此，发行人发展前景良好。

附件：1、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2、项目协办人专项授权书

### 3、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王杰秋  
王杰秋

2017年1月18日

保荐代表人：杨洋 袁成栋  
杨洋 袁成栋

2017年1月18日

内核负责人：滕建华  
滕建华

2017年1月18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马骥  
马骥

2017年1月18日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刘晓丹  
刘晓丹

2017年1月18日

保荐机构（公章）：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月18日

附件 1: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授权本公司投资银行专业人员杨洋和袁成栋担任本公司推荐的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该项目的保荐工作。

杨洋最近 3 年的保荐执业情况:(1)目前申报的在审企业家数为 2 家,为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和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小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2)最近 3 年内曾担任过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3)最近 3 年内无违规记录。

袁成栋最近 3 年的保荐执业情况:(1)目前申报的在审企业家数为 3 家,为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和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2)最近 3 年内曾担任过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和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3)最近 3 年内无违规记录。

本公司确认所授权的上述人员具备担任证券发行项目保荐代表人的资格和专业能力。

同时,本公司和本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承诺:上述说明真实、准确、完整、

及时，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洋  
杨洋

袁成栋  
袁成栋

法定代表人: 刘晓丹  
刘晓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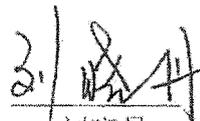
附件 2:

## 项目协办人专项授权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授权本公司投资银行专业人员王杰秋担任本公司推荐的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项目协办人,承担相应职责;并确认所授权的上述人员具备相应的资格和专业能力。

法定代表人:

  
刘晓丹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3: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

###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长性专项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江苏安靠”或“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发行人聘请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保荐机构遵循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精神，对江苏安靠所处的行业、主营业务、经营业绩、竞争优势、市场前景、发展战略和规划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分析，认为江苏安靠所处行业前景广阔，核心竞争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突出，内部管理和业务运作规范，发展战略清晰，业务规划明确，经营活动成长性较高，未来实现持续较快成长具有基础。同时，保荐机构根据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615号）要求对相关事项进一步核查并完善成长性专项意见，现将发行人的成长性和创新性的有关情况如下：

#### **一、保荐机构发表意见的依据**

（一）保荐机构组织召开了关于发行人成长性、自主创新的主题讨论会议，与发行人董事、高管层进行了深入沟通，交流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思路、主要优势、市场竞争及主要风险等情况；

（二）保荐机构获取了发行人自身业务经营资料、重大业务合同、专利、技术成果、技术荣誉、核心技术人员简历等相关资料；

（三）保荐机构列席了发行人董事会、经理办公会等会议，认真听取并分析

了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获取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适当调查后引用；

（四）对于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行业地位及行业前景，保荐机构获取了国家产业政策文件、行业协会统计资料、行业专业调研机构的研究报告，经调查核验后引用；

（五）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相关技术、营销、管理、生产等一线员工进行了深入访谈。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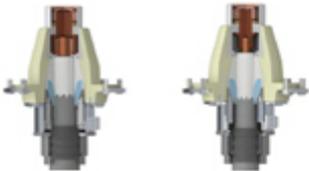
####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致力于输变电系统关键部件——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的国产化研发和生产，并以电缆连接件为基础，为客户提供地下智能输电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超高压电缆输电系统整体方案供应商，是目前国内少数从事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生产和超高压电缆输电系统整体方案供应的企业之一。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划分，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8。

公司是目前少数实现 500kV 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企业之一，并作为专业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参与了 500kV 电缆连接件国家标准的制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先后承担国家级火炬计划 6 项、省级火炬计划 2 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 项、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 项、江苏省重点科技攻关项目 1 项和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 项；公司超、特高压智能地下输电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被纳入“2012 年能源自主创新及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能源装备）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公司先后有 5 项产品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34 项产品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产品。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专利 4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

## 2、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缆连接件，并可为客户提供地下智能输电系统整体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名称	说明		产品图片
高压、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	中间接头	电缆连接件的一种，主要用于电缆与电缆之间的连接。公司产品分为直通接头和绝缘接头。	
	户外终端	电缆连接件的一种，通常在受阳光直接照射或暴露在气候环境下或二者都存在的情况下使用，主要用于电缆和架空线路之间的连接。公司产品分为瓷套终端、复合套终端及全预制干式终端。	
	GIS 终端、变压器终端	电缆连接件的一种，主要用于电缆与 GIS 设备、变压器之间的连接，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插拔式和压接式两种。	
	分支接头	电缆连接件的一种，主要用于将一根电缆分支为两根或多根电缆。公司产品分为气体绝缘分支接头和固体绝缘干式分支接头两种。	
中低压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	公司中低压产品主要包括全冷缩户内终端、全冷缩户外终端、中间接头及电缆分接箱等，主要用于中低压电缆与其他输配电设备之间的连接。		
电力工程承包	按照合同约定对电力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如需）、采购、施工、调试、验收等过程提供服务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	根据电力工程的要求，对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业务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生产 1kV-500kV 全系列电缆连接件的企业，是少数实现 500kV 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之一，其核心产品为 110(66)kV、220kV、330kV-500kV 电缆连接件产品，各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产品的应用领域主要如下：

类别	主要电压等级	主要应用领域
高压产品	110（66）kV 产品	大部分用于城市高压输电线路（如北京市电力公司温

类别	主要电压等级	主要应用领域
	220kV 产品	泉 220kV 输变电工程), 部分用于钢铁、石化等大型企业内部供电
超高压产品	330kV-500kV 产品	主要用于大型电站的引出线路(如三峡集团公司金沙江向家坝水电站引出线路), 上海、北京等超大型城市也将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用于城市输电网络(如北京市电力公司 500 千伏海淀输变电线路)
中低压产品	1kV-35kV 产品	主要用于电力系统的配电网络, 将电力从高压变电站送到城市和偏远地区; 其余用于轨道交通、建筑、机械、冶金及化工等企业

###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分类	细分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	110 (66) kV 产品	11,370.82	35.43%	11,919.81	44.09%	9,432.62	31.74%
	220kV 产品	4,624.59	14.41%	5,128.21	18.97%	11,707.93	39.40%
	330kV-500kV 产品	2,332.31	7.27%	2,723.94	10.08%	6,131.75	20.63%
	中低压产品	1,335.60	4.16%	948.12	3.51%	487.22	1.64%
	其他产品	1,422.81	4.43%	1,190.11	4.40%	1,248.36	4.20%
电力工程承包业务		8,829.99	27.52%	3,880.82	14.36%	-	-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2,175.30	6.78%	1,241.95	4.59%	710.83	2.39%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32,091.43</b>	<b>100.00%</b>	<b>27,032.97</b>	<b>100.00%</b>	<b>29,718.71</b>	<b>100.00%</b>

注: 发行人以合同为基础将主营业务分为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电力工程承包业务、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等三大类; 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又分为 110 (66) kV 产品、220kV 产品、330kV-500kV 产品、中低压产品及其他产品, 其中 110 (66) kV 产品、220kV 产品、330kV-500kV 产品、中低压产品是指以电缆连接件为核心的连接设备, 根据客户需求不同, 还包括配套电力电缆、接地箱、支架、夹具、同轴电缆、接地电缆等同一合同项下的相关配套产品中的一种或几种;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单独签订合同的电缆支架、夹具及接地箱等。

#### (二) 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

电力输送目前主要通过地上输送和地下输送两种方式。地上输送, 主要指架空线路, 一般通过立于地面的杆塔作为支持物, 将导线用绝缘子悬架于杆塔上, 实现电力传输。地下输送主要通过电缆输电系统和 GIL 输电系统, 电缆输电系统主要由电力电缆、电缆连接件组成; 但由于绝缘材料和工艺等因素的限制, 目前投入商业化运行的电缆输电线路的最高电压等级为 500kV, 500kV 以上电压等

级的电能采用地下输送方式时只能通过 GIL 输电系统进行，GIL 输电系统主要由接地合金铝外壳和内置管状合金铝导体组成，通过 SF<sub>6</sub> 等气体绝缘。

由于敷设简单且成本较低，国内外都主要采用架空线作为长距离输送电能的主要方式，但在发电站、变电站、化工企业、钢铁企业等某些特定环境中，或出于城市景观及节约土地的考虑，往往会选择地下输电方式输送电能。相对于架空线路，电缆输电系统和 GIL 输电系统具有占地面积小、便于高压进入负荷中心等优点，但线路敷设工程量较大、单位造价较高。

电缆连接件是电缆输电系统的核心组件，是决定电缆输电系统可靠性的关键设备。超高压电缆连接件集绝缘材料、导电材料、高分子材料、精密橡胶注射成型、合金模具制造、超高压电力产品试验等技术于一体，技术难度高、工艺要求复杂，研发和生产需要的专用工艺、设备等均需要自主研发，使得超高压电缆连接件成为电缆输电系统的技术瓶颈。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的研发和生产，有利于保障国家电网安全，有利于降低电力工程投资成本，有利于满足大中城市中心城区用电负荷，节约土地资源。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缆连接件，并可为客户提供地下智能输电系统整体方案。电缆连接件又称电缆附件，是连接电缆与电缆、架空线、开关、变压器等设备的专用连接装置，与电缆一起构成电力输送线路网络。电缆连接件的主要作用是恢复电缆结构、延长电缆长度、实现电缆与终端设备的连接，是电缆输电系统的关键组件之一。

### （三）发行人的技术优势和行业市场地位

#### 1、发行人的技术优势

公司电缆连接件产品覆盖了 1kV-500kV 各个电压等级，超高压电缆连接件集绝缘材料、导电材料、高分子材料、精密橡胶注射成型、合金模具制造、超高压电力产品试验等技术于一体，技术难度高、工艺要求复杂。公司是目前少数实现 500kV 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企业之一，并作为专业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参与了 500kV 电缆连接件国家标准的制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先后承担国家级火炬计划 6 项、省级火炬计划 2 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项、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项、江苏省重点科技攻关项目1项和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项；公司超、特高压智能地下输电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被纳入“2012年能源自主创新及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能源装备）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公司先后有5项产品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34项产品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产品。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专利46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38项。未来几年，公司将加大专业人才的引进力度，保障研发投入的及时性和充分性，进一步优化现有工艺和技术，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

## 2、发行人的主要客户结构及产品的市场地位

### （1）发行人的主要客户结构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生产1kV-500kV全系列产品的企业，是少数实现500kV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之一，其核心产品为110(66)kV、220kV、330kV-500kV电缆连接件产品，其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和五大发电集团等企业。主要客户对不同产品的招标要求使得发行人不同产品的主要客户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如下：国家电网对110(66)kV电缆连接件实行单独招标并确定采购数量，对220kV电缆连接件则要求其必须和配套使用的电缆捆绑招标并分别确定采购数量；南方电网对110(66)kV、220kV电缆连接件产品均实行单独招标，通过框架招标确定相关型号产品的中标单位及中标价格，具体使用数量由需求单位与中标单位另行签订合同约定；五大发电集团等其他客户及330kV-500kV项目主要按照项目需求进行招标采购。

由于上述招标方式的差异，发行人不同电压等级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存在差异，具体如下：110（66）kV电缆连接件方面，发行人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报告期内，对其销售占比约占该类产品销售总量的一半以上；220kV产品方面，由于国家电网实行捆绑招标，不利于发行人充分展现在电缆连接件领域的专业优势，对其销售占比约占该类产品销售总量不到三分之一；330kV-500kV产品方面，由于报告期内使用该类产品的项目相对较少，报告期各期主要客户波动较大，整体而言，发行人该类产品对国家电网的销售占比约占该类产品销售总量的一半左右。

## (2) 发行人的市场地位<sup>1</sup>

电缆连接件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和五大发电集团等企业。由于上述客户选用的招标平台、采购方式不尽相同，难以全面准确统计市场全年采购量；鉴于国家电网为国内的最大用户且其主要通过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集中采购，因此，本部分仅通过统计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缆连接件集中采购方面的中标情况，粗略反映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情况。

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的中标情况不能完全代表公司实际的市场占有率。

### ① 110(66)kV 电缆连接件

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110(66)kV 电缆连接件单独作为所需物资进行招投标。报告期内，国家电网通过该平台在 110(66)kV 电缆连接件方面的集中招标情况和公司中标情况如下：

单位：套

年度	招标批次	招标套数	公司中标套数	公司中标占比
2016 年度	第六批	2,377	480	20.19%
	第五批	3,539	594	16.78%
	第四批	2,115	273	12.91%
	第三批	2,471	385	15.58%
	第二批	4,411	822	18.64%
	第一批	1,854	-	-
	<b>合计</b>		<b>16,767</b>	<b>2,554</b>
2015 年度	第六批	1,742	400	22.96%
	增补	291	114	39.18%
	第五批	2,766	358	12.94%
	第四批	3,067	539	17.57%
	第三批	3,752	938	25.00%
	第二批	2,673	653	24.43%
	第一批	1,239	300	24.21%
	<b>合计</b>		<b>15,530</b>	<b>3,302</b>

<sup>1</sup> 在本部分的表述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数字均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信息统计得出。

年度	招标批次	招标套数	公司中标套数	公司中标占比
2014 年度	第六批	2,613	559	21.39%
	第五批	2,513	618	24.59%
	第四批	3,747	69	1.84%
	第三批	2,729	482	17.66%
	第二批	2,190	587	26.80%
	第一批	2,702	797	29.50%
	合计	<b>16,494</b>	<b>3,112</b>	<b>18.87%</b>
总计		<b>48,791</b>	<b>8,968</b>	<b>18.38%</b>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数据整理

通过上述统计可以看出，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公司在 110(66)kV 电缆连接件领域市场占有率较高，报告期内分别为 18.87%、21.26%和 15.23%。

同时，自 2015 年第四批集中招标采购以来，评标办法中对单一投标人最多中标数量进行了修订，由原来的限定中标比例改为限定中标包数，使得发行人、长缆电工、长园集团等原占比较高的供应商中标比例有所下降。

## ② 220kV 电缆连接件

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采用与配套电缆捆绑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并且在较长一段时期内，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不能作为投标人参与投标，只能依附于与之配套通过试验的电缆生产企业。2012 年 11 月，国家电网第六批招标公告中指出“接受电缆或者电缆附件或者电缆系统制造商投标”，自此开始，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可以作为投标人参与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及电缆连接件的投标。国家电网通过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在 220kV 电缆连接件方面的集中招标情况和公司中标情况如下：

单位：套

年度	招标批次	招标套数	公司中标套数	公司中标占比	备注
2016 年度	第六批	354	30	8.47%	其中 6 套为耐克森(阳谷)新日辉电缆有限公司中标，项目所需电缆连接件由本公司提供
	第五批	531	48	9.04%	48 套为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中标，项目所需电

年度	招标批次	招标套数	公司中标套数	公司中标占比	备注
					缆连接件由本公司提供
	第四批	177	0	0.00%	-
	第三批	291	60	20.62%	其中 12 套为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中标；18 套为耐克森(阳谷)新日辉电缆有限公司中标，项目所需电缆连接件由本公司提供
	第二批	482	74	15.35%	-
	第一批	78	0	0.00%	-
	<b>合计</b>	<b>1,913</b>	<b>212</b>	<b>11.08%</b>	-
2015 年度	第六批	232	9	3.88%	为耐克森(阳谷)新日辉电缆有限公司中标，项目所需电缆连接件由本公司提供
	第五批	447	18	4.03%	-
	第四批	156	33	21.15%	-
	第三批	504	0	0.00%	-
	第二批	785	0	0.00%	-
	第一批	243	12	4.94%	-
	<b>合计</b>	<b>2,367</b>	<b>72</b>	<b>3.04%</b>	-
2014 年度	第六批	246	12	4.88%	-
	第五批	918	0	0.00%	-
	第四批	521	6	1.15%	-
	第三批	375	54	14.40%	-
	第二批	156	0	0.00%	-
	第一批	228	0	0.00%	-
	<b>合计</b>	<b>2,444</b>	<b>72</b>	<b>2.95%</b>	-
<b>总计</b>	<b>6,724</b>	<b>356</b>	<b>5.29%</b>	-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数据整理。

通过上述统计可以看出，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公司在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领域市场占有率仍较低，这主要与国家电网的产品招标政策有关。国家电网采用捆绑招标的方式进行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及附件的采购，使得发行人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与其配套使用的电缆及其生产商的影响；同时，如汉缆股份等大型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亦能够生产 220kV 电压等级的电缆连接件，电缆及附件的捆绑招标不利于发行人充分展现在电缆连接件领域的专业优势。

同时，自 2015 年第四批集中招标采购以来，评标办法中对单一投标人最多中标数量进行修订，由原来的限定中标比例改为限定中标包数，使得发行人等原占比较低的供应商中标比例有所上升。

### ③ 33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

因 33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输电系统项目均为重点建设项目，目前国家电网体系内数量较少且在各年度间分布不均匀，历次招标条件变化较大，公司中标占比波动较大。自 2011 年 6 月国家电网公司通过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开展 33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输电系统集中招标活动以来，共计集中招标 7 次，发行人的中标情况如下：

单位：套

年度	招标批次	招标套数	公司中标套数	公司中标占比
2016 年度	第五批 <sup>注1</sup>	19	0	0.00%
	第三批 <sup>注2</sup>	24	0	0.00%
	第二批 <sup>注3</sup>	39	0	0.00%
2015 年度	第三批 <sup>注4</sup>	30	0	0.00%
2013 年度	第二批	1	1	100.00%
2012 年度	第六批	30	30	100.00%
	第五批 <sup>注5</sup>	43	43	100.00%
总计		186	74	39.78%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数据整理。

注 1：项目名称为吉林敦化抽水蓄能电站基建项目，所需 500kV 电缆附件数量为 13 套，由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标；项目名称为榆神榆林热电联产 330 千伏送出工程，所需 330kV 电缆附件数量为 6 套由沈阳古河电缆有限公司中标；

注 2：项目名称为西郊热电厂 330 千伏送出工程，所需 330kV 电缆附件数量为 24 套，由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和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各中标 12 套；

注 3：项目 1 名称为丰满大坝重建工程，所需 500kV 电缆附件数量为 18 套，由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标；项目 2 名称为绩溪基建项目，所需 500kV 电缆附件数量为 21 套，由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中标；

注 4：项目名称为陕西省电力公司城北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所需 330kV 电缆附件数量为 30 套，由宝胜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中标；

注 5：中标方为汉缆股份，该项目所需电缆连接件由本公司提供。

尽管电缆及附件的捆绑招标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专业竞争优势，但公司在 330kV-500kV 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制造方面的优势地位及关键设备国产化的趋势为公司未来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随着特变电工、青岛汉缆陆

续通过 500kV 电力电缆系统的型式试验和预鉴定试验，以及 330kV-500kV 电缆系统招标条件的调整，公司的先发优势弱化，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的中标比例呈现下降趋势。

### 三、发行人成长性分析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2,091.43	99.10%	27,032.97	99.69%	29,718.71	99.67%
其他业务收入	292.98	0.90%	85.23	0.31%	97.70	0.33%
<b>合计</b>	<b>32,384.42</b>	<b>100.00%</b>	<b>27,118.21</b>	<b>100.00%</b>	<b>29,816.4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67%、99.69% 和 **99.10%**，主营业务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 2、主营业务收入的的产品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的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细分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缆 连接 件系 列产 品	110（66）kV 产品	11,370.82	35.43%	11,919.81	44.09%	9,432.62	31.74%
	220kV 产品	4,624.59	14.41%	5,128.21	18.97%	11,707.93	39.40%
	330kV-500kV 产品	2,332.31	7.27%	2,723.94	10.08%	6,131.75	20.63%
	中低压产品	1,335.60	4.16%	948.12	3.51%	487.22	1.64%
	其他产品	1,422.81	4.43%	1,190.11	4.40%	1,248.36	4.20%
电力工程承包业务		8,829.99	27.52%	3,880.82	14.36%	-	-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2,175.30	6.78%	1,241.95	4.59%	710.83	2.39%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32,091.43</b>	<b>100.00%</b>	<b>27,032.97</b>	<b>100.00%</b>	<b>29,718.71</b>	<b>100.00%</b>

注：发行人以合同为基础将主营业务分为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电力工程承包业务、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等三大类；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又分为 110（66）kV 产品、220kV 产品、330kV-500kV 产品、中低压产品及其他产品，其中 110（66）kV 产品、220kV 产品、330kV-500kV 产品、中低压产品是指以电缆连接件为核心的连接设备，根据客户需求不同，还包括配套电力电缆、接地箱、支架、夹具、同轴电缆、接地电缆等同一合同项下的相关配套产品中的一种或几种；其他产品主要包括单独签订合同的电缆支架、夹具及接地箱等。

报告期内，110(66)kV 至 500kV 的电缆连接件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77%、73.14%和 57.11%，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收购河南安靠后，电力工程承包业务稳步发展，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

#### （1）110(66)kV、220kV 产品

110(66)kV 和 220kV 系列电缆连接件产品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和公司战略调整的背景下，公司高度重视对 110(66)kV 和 220kV 系列产品的研发和销售，110(66)kV 和 220kV 系列产品的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 21,140.55 万元、17,048.02 万元和 15,995.4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14%、63.06%和 49.84%。

#### （2）330kV-500kV 产品

330kV-500kV 产品作为公司 2012 年起加快投入的新产品，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公司在业内的标杆和品牌产品。报告期内，330kV-500kV 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6,131.75 万元、2,723.94 万元和 2,332.31 万元。由于目前国内 500kV 电力工程尚不普遍，因而公司此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有一定波动。未来公司将顺应市场需求，继续加大对 330kV-500kV 产品的研发和投入，保持并提升该类产品的品质和市场占有率。

#### （3）中低压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中低压产品收入分别为 487.22 万元、948.12 万元和 1,335.6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4%、3.51%和 4.16%，占比较低。作为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厂商数量较多的产品领域，中低压电缆连接件不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

#### （4）其他产品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单独签订合同的电缆支架、夹具及接地箱等，报告期内其他产品的收入分别为 1,248.36 万元、1,190.11 万元和 1,422.8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0%、4.40%和 4.43%。

#### (5) 电力工程承包业务

电力工程承包业务是公司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随着 2013 年成功收购河南安靠，公司该类业务正在步入稳定的增长通道，2014 年发行人无电力工程承包业务相关收入。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电力工程承包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3,880.82 万元和 8,829.9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36%和 27.52%。2015 年该项收入上升较大，主要是河南安靠履行内蒙古察右前旗二期 30MWp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扩建施工项目、国电蒙电科左后旗乌兰楚鲁二期 2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升压站扩建工程、国电蒙电乌兰察布市商都县生态牧业二期 50MWp 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扩建工程、溧阳市人民医院新院项目供配电工程 10kV 进线及变电工程等合同并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2016 年，电力工程承包业务收入较高主要是履行溧阳市人民医院新院项目供配电工程 10kV 进线及变电工程、常州云路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新建云路互联科技园项目相关合同。

#### (6)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由河南安靠开展，河南安靠依托江苏安靠在超、特高压电缆输电系统领域的市场影响力，凭借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通过现有的各种业务渠道、信息网络，广泛收集业务相关项目信息并获取相应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710.83 万元、1,241.95 万元和 2,175.3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39%、4.59%和 6.78%。

### 3、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合理性

2014 年至 2015 年，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长园集团	411,011.26	331,513.39
汉缆股份	407,612.19	457,520.82
沃尔核材	160,106.82	161,145.45

中能电气	71,754.11	44,972.37
深圳惠程	20,299.28	31,031.40
长缆电工	-	42,747.32
<b>平均值</b>	<b>214,156.73</b>	<b>178,155.12</b>
<b>发行人</b>	<b>27,032.97</b>	<b>29,718.71</b>
<b>发行人（剔除捆绑销售的电力电缆后）</b>	<b>25,609.71</b>	<b>19,889.01</b>

2014年至2015年，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增长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年同比增长情况	2014年同比增长情况	平均增长率
长园集团	23.98%	18.35%	21.17%
汉缆股份	-10.91%	-2.98%	-6.94%
沃尔核材	-0.64%	22.61%	10.98%
中能电气	59.55%	2.26%	30.90%
深圳惠程	-34.58%	-27.79%	-31.19%
长缆电工	-	9.31%	9.31%
<b>平均值</b>	<b>20.21%</b>	<b>5.92%</b>	<b>13.07%</b>
<b>发行人</b>	<b>-9.04%</b>	<b>72.56%</b>	<b>31.76%</b>
<b>发行人（剔除捆绑销售的电力电缆）</b>	<b>28.76%</b>	<b>18.48%</b>	<b>23.62%</b>

2014年至2015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增幅为23.62%，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增幅，主要是发行人收购河南安靠后，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和电力工程承包业务增长较快。

#### 4、营业收入的区域分布及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分布 <sup>#1</sup>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21,521.35	66.46%	14,444.78	53.27%	8,794.39	29.50%
华南	2,067.52	6.38%	4,557.21	16.80%	4,724.66	15.85%
华北	2,633.01	8.13%	4,803.70	17.71%	13,849.27	46.45%
东北	483.36	1.49%	384.39	1.42%	222.82	0.75%
华中	2,744.50	8.47%	1,588.27	5.86%	970.84	3.26%

西北	606.73	1.87%	567.75	2.09%	490.54	1.65%
西南	2,327.96	7.19%	689.61	2.54%	763.90	2.56%
国外	-	-	82.50	0.30%	-	-
<b>总计</b>	<b>32,384.42</b>	<b>100.00%</b>	<b>27,118.21</b>	<b>100.00%</b>	<b>29,816.42</b>	<b>100.00%</b>

注 1：华东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山东、安徽、福建、江西；华南包括广东、广西、海南；华北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东北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华中包括湖北、湖南、河南；西北包括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西南包括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上表所示地区划分是以公司销售布局为依据，非严格按地理区域。

公司业务基本覆盖全国各省市，主要区域集中在华东、华南、华北和华中。报告期内，以上区域合计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95.05%、93.64% 和 89.45%。2014 年，华北地区的销售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当年度履行北京市电力公司温泉 220kV 输变电工程和（二级）远大 220kV 输变电工程，实现销售收入 8,824.61 万元。

## 5、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

公司电缆连接件系列产品主要运用于电力工程项目，最终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五大发电集团等企业。上述客户一般在上年末或当年初制定当年的采购预算，而较为繁杂的审批程序往往会使产品实际采购和交货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因此使得公司第四季度产品销售收入显著高于其余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的特点。公司电力工程承包业务、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季节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8,885.16	27.44%	3,364.06	12.41%	1,935.57	6.49%
第二季度	5,839.67	18.03%	6,477.72	23.89%	7,461.53	25.02%
第三季度	3,624.33	11.19%	5,573.48	20.55%	3,401.06	11.41%
第四季度	14,035.26	43.34%	11,702.99	43.16%	17,031.85	57.12%
<b>合计</b>	<b>32,384.42</b>	<b>100.00%</b>	<b>27,118.21</b>	<b>100.00%</b>	<b>29,816.4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下半年确认的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53%、

63.71%和 54.53%，收入确认集中于下半年，尤其是集中于第四季度。

## 6、外购物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均为自产或外购后组装销售，外购后直接销售的物资主要为 220kV 电力电缆。不考虑各年度间的时间差异和自用电缆的情况下，直接销售的外购物资整体购销率为 100%。报告期各期外购后直接销售的 220kV 电力电缆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8,090.38 万元、394.31 万元和 1,356.8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13%、1.45%和 4.19%，具体如下：

单位：米

供应商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	<b>60.00</b>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	12.00	-	<b>12.00</b>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4,617.00	11,918.00	54,027.00	<b>70,562.00</b>
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		62.00	-	-	<b>62.00</b>
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		8,118.00	-	-	<b>8,118.00</b>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185.00	-	-	<b>1,185.00</b>
<b>采购数量合计</b>		<b>13,982.00</b>	<b>11,930.00</b>	<b>54,087.00</b>	<b>79,999.00</b>
客户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北京京能高安屯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东北热电中心京能燃气热电厂项目工程	-	60.00	630.00	<b>690.00</b>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北京市电力公司（二级）远大 220kV 输变电项目工程、北京市电力公司温泉 220kV 输变电项目工程、七家庄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402.00	-	54,027.00	<b>54,429.00</b>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福州-凤坂 I 回线路开断进公园变项目工程	7,600.00	-	-	<b>7,600.00</b>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青岛团岛 220kV 变电项目工程、淄博辛厂 220kV 输变电工程电缆送电工程	-	450.00	-	<b>450.00</b>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西湖道柳红、吴红 220kV 线路局部入地项目工程、天津西青青凝侯 220 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	660.00	2,106.00	-	<b>2,766.00</b>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杭州山海 220kV 输变电项目工程、绍兴雅致-浦口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1,210.00	-	-	<b>1,210.00</b>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	爱建 22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	150.00	-	<b>150.00</b>

有限公司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塘头-唐周 220kV 线路项目工程、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苏州 220kV 陆慕变主变扩建工程	-	950.00	-	<b>950.00</b>
雅江金通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葛达水电站项目工程	-	-	487.00	<b>487.00</b>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工程	-	-	2,001.00	<b>2,001.00</b>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复盛~复盛牵引变 220 千伏线路工程	1,560.00	-	-	<b>1,560.00</b>
四川康定县金源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瓦斯河龙洞水电站	1,185.00	-	-	<b>1,185.00</b>
<b>销售数量合计</b>		<b>12,617.00</b>	<b>3,716.00</b>	<b>57,145.00</b>	<b>73,478.00</b>
<b>报告期各期购销率（销售数量/采购数量）</b>		<b>90.24%</b>	<b>31.15%</b>	<b>105.65%</b>	<b>91.85%</b>
销售收入（万元）		<b>1,356.83</b>	<b>394.31</b>	<b>8,090.38</b>	<b>9,841.52</b>
当期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b>4.19%</b>	<b>1.45%</b>	<b>27.13%</b>	<b>11.02%</b>

发行人 220kV 电力电缆报告期内采购数量为 79,999.00 米，以前年度采购数量为 3,268.00 米，报告期内的销售数量为 73,478.00 米，发行人自用数量为 74.00 米，其余 9,715.00 米暂未实现销售，报告期内整体购销率达到 91.85%。

## 7、其他业务收入的构成和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分类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废品销售	263.85	48.91	81.24
其他	29.14	36.33	16.46
<b>合计</b>	<b>292.98</b>	<b>85.24</b>	<b>97.70</b>

2016 年度，发行人废品销售收入较高，主要是由于向扬州佰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集中出售了一批以前年度积攒的部分废铜屑，产生 187.48 万元收入。

## （二）有利因素

### 1、外部经营环境良好

#### （1）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2006 年 2 月，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明确支持“开展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和±800 千伏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的研制，全面掌握 500 千伏交直流和 750 千伏交流输变电关键设备制造技术”。2009 年 5 月，国务院出台《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引导“以特高压交直流输电示范工程为依托，以交流变压器、直流换流变压器、电抗器、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全封闭组合电器等为重点，推进 750 千伏、1,000 千伏交流和±800 千伏直流输变电设备自主化”。

2016 年 3 月，国务院下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加强跨区域骨干能源输送网络建设，建成蒙西—华中北煤南运战略通道，优化建设电网主网架和跨区域输电通道”，“优化电力需求侧管理，加快智能电网建设，提高电网与发电侧、需求侧交互响应能力”。

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升级以及转型的时代要求，国家发改委制定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明确鼓励“500 千伏及以上交、直流输变电；电网改造与建设；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等领域发展，明确鼓励“500 千伏（kV）及以上超高压、特高压交直流输电设备及关键部件”等领域发展。

2011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和知识产权局联合颁发《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明确引导“500 千伏以上直流输电技术及设备，1,000 千伏交流长距离输电技术及设备，环保绝缘材料输变电设备，超大规模电网安全保障和防御体系及智能调度技术，安全高效施工技术及设备，电网环保与节能技术及设备”等领域发展。

2011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出台《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输配电方面，通过采用新技术对已有电网进行完善和技术升级，利用先进的新型输电和智能化技术，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和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大容量、远距离输电技术方面，掌握更高电压等级的特高压直流输电技术和提高电网输电能力的新型输电技术，提高电力系统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能力；发电与输配电技术领域方面，开展超导输电技术的应用研究，掌握更高一级特高压直流输电技术和电工新材料先进技术以及相应的装备技术，实现相关高电压输电关键技术和装备的完全自主化。

我国部分地区出现日益严重的雾霾天气，本质上是能源资源禀赋“先天不足”

与能源发展方式“后天失调”这一对矛盾长期积累和集中暴露的结果。2014年2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雾霾等大气污染治理，首要措施即实施跨区送电项目。随后的4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新一届国家能源委员会首次会议，研究讨论了能源发展中的相关战略问题和重大项目，提出要发展远距离大容量输电技术，按规划开工建设一批采用特高压和常规技术的“西电东送”输电通道，决定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部署建设特高压“四交四直”工程，优化资源配置，促进降耗增效。

2015年5月，国务院下发《关于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大力开发和实施境外电力项目，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力。……积极开展境外电网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带动输变电设备出口”。

2015年5月，国务院出台《中国制造2025》，大力推动电力装备等重点领域突破发展，并明确指出“推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备、先进储能装置、智能电网用输变电及用户端设备发展。突破大功率电力电子器件、高温超导材料等关键元器件和材料的制造及应用技术，形成产业化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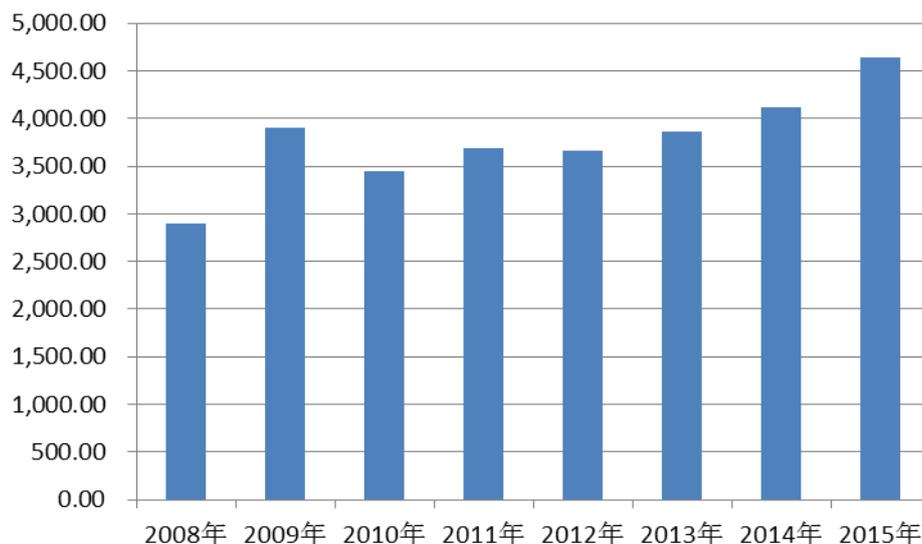
2015年7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出台《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探索新型材料在输变电设备中的应用，推广建设智能变电站，合理部署灵活交流、柔性直流输电等设施，提高动态输电能力和系统运行灵活性；推广应用输变电设备状态诊断、智能巡检技术”、“加快灵活交流输电、柔性直流输电等核心设备的国产化”。

## （2）电网投资持续增长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到2020年，基本建成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以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坚强智能电网。“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电网智能化投资的总额为2,861.1亿元，年均投资为572.2亿元。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统计2008年至2015年我国电网投资规模呈现平稳增长态势，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根据国家电网报道，2014年4月，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国家能源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定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部署建设特高压“四交四直”工程。“四交四直”工程总投资1,748亿元，新建扩建特高压换流站10座、变电站15座，新增变换电容量近1.4亿千伏安，建设线路长度超过1.2万公里，全部工程计划于2017年建成投运。2014年11月，开工首批“两交一直”工程（淮南—南京—上海和锡盟—山东交流，宁东—浙江直流）；2015年上半年，分三次开工第二批“两交一直”工程（蒙西—天津南和榆横—潍坊交流，晋北—江苏直流）；2015年12月，开工最后“两直”工程（锡盟—江苏、上海庙—山东）。<sup>1</sup>2016年1月11日，准东—皖南±11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开工动员大会在北京召开，该工程是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12条通道外，向华东地区送电的另一项重点工程，总投资407亿元。未来几年，随着超高压、特高压线路的开工建设，电力行业电网投资的持续增长将带动电线电缆及电缆连接件等相关产业的稳定发展。

### （3）关键设备国产化趋势

电力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电缆连接件作为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国产化已逐渐成为共识，关键设备国产化趋势将为国内电缆连接件企业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保障。

<sup>1</sup><http://www.sgcc.com.cn/xwzx/gsyw/2015/12/330641.shtml>

## 2、公司自身竞争优势突出

### (1) 产品技术领先，实现进口替代

高压、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和五大发电集团等企业，对上述单位而言，系统安全运行具有非常重要的社会意义，因此在采购相关产品时极为慎重，相关产品需要通过一系列的试验验证，并要求有一定年限的运行业绩后才会被大规模使用。

随着电压等级的逐步增高，地下输电系统对电缆连接件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国内电缆输电线路主要分为中低压、110(66)kV、220kV、330kV 和 500kV 等电压等级。高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的技术含量较高，专业生产厂商较少。1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电缆连接件生产技术已经比较成熟，国产产品已基本替代进口产品；220kV 电缆连接件仍处于国产产品和进口产品相互竞争的状态，国产产品正在逐步替代进口产品；500kV 电缆连接件在 2009 年以前完全被进口产品垄断，目前主要是本公司及青岛汉缆、特变电工等少数国内专业厂商和国际知名的电缆系统制造企业进行竞争。

### (2) 500kV 电缆输电系统业绩突出

在提供优质产品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延伸服务范围，对于使用 500kV 电缆系统的客户，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从系统方案设计到产品研发、生产或采购、交付等一揽子服务。2009 年，公司承接了第一条国产 500kV 电缆系统——山西同华电力有限公司轩岗电厂项目，为这条线路提供了包括系统方案设计、试验等在内的整体服务，目前该线路保持安全运行。

自此之后，公司通过提供整体服务的方式先后承接了三峡集团公司向家坝水电站项目、国家电网福建仙游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国家电网浙江仙居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国家电网江西洪屏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大唐集团岩滩水电站项目、华电集团金沙江鲁地拉水电站项目、国电集团四川大渡河大岗山水电站项目、大唐集团四川大渡河黄金坪水电站项目、国电集团大渡河猴子岩水电站项目等多个 500kV 电缆输电系统项目。

### (3) 注重技术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始终以研发及技术创新作为业务发展的立足点，建立了一支高度专业化的技术团队。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54 人，公司研发投入充足，报告期各期投入科研经费分别为 1,121.10 万元、1,310.07 万元和 1,175.48 万元。

公司先后申请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电力电缆附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地下输电工程中心及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在电气试验方面，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超高压屏蔽试验大厅；在材料研究方面，成立了复合材料实验室；为确保公司产品长期安全运行，还建设了特高压试验大厅和户外试验场，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

经过多年积累和连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在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制造的关键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生产的 500kV 电缆连接件产品打破了进口产品在 500kV 电缆系统领域的长期垄断。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先后承担国家级火炬计划 6 项、省级火炬计划 2 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 项、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 项、江苏省重点科技攻关项目 1 项和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 项；公司超、特高压智能地下输电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被纳入“2012 年能源自主创新及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能源装备）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公司先后有 5 项产品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34 项产品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产品。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专利 4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

经过持续的努力，公司的技术实力得到了行业主管部门和主要用户的认可，让公司有机会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和重大课题的研究。公司参与了 GB/T22078.1~22078.3-2008《额定电压 500kV（Um=550kV）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国家标准的制定，参与了国家电网“高压电缆生产运行关键技术课题”的研究。强大的技术实力为公司产品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提供了有力保证。

#### （4）销售覆盖全国，售后服务专业及时

输电线路遍布全国，对输电设备的需求也同样遍布全国。对此，公司在全国多个省市派驻了专业销售人员，分区域覆盖各地的客户和潜在客户。对采用集中采购模式的主要用户，如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由公司集中力量统一负责销售。

电缆连接件是电缆输电系统中较易发生故障的部分，因此发生故障后能否及时进行抢修是客户非常注重的环节。公司拥有数十名售后服务工程师，并配有专用服务车和规格齐全的备件库。在接到用户的技术服务要求和故障信息后，工作人员可以及时有效解决相关问题。公司优质的售后服务获得了众多客户的认可，为未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 （5）客户资源优质，拥有卓越的市场声誉

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和专业的服务能力，公司产品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公司同国内主要高压、超高压输电设备的使用方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其中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五大发电集团等企业。高压、超高压输电设备的客户群体相对集中，因此同优质客户建立良好的关系对于高压、超高压输电设备生产企业具有重要意义。通过长期合作积累起来的口碑和声誉为公司带来显著优势。

### （三）不利因素

#### 1、外部不利因素

##### （1）专业人才的稀缺

超高压电缆连接件集绝缘材料、导电材料、高分子材料、精密橡胶注射成型、合金模具制造、超高压电力产品试验等技术于一体，技术难度高、工艺要求复杂，研发和生产需要的专用工艺、设备等均需要自主研发，因而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十分迫切。而目前我国专门从事电缆连接件生产的企业及科研单位较少，专业人才供给不足，人才的稀缺不利于行业的发展壮大。

##### （2）技术替代产生的冲击

地下输电主要通过电缆输电系统或 GIL 输电系统两种方式，由于电缆输电系统的输送容量相比于 GIL 输电系统较小，随着特高压电网建设的逐步推进及经济发展对单一线路输电容量需求的不断提高，部分电缆输电系统存在被 GIL 输电系统替代的风险，将对电缆输电系统相关行业形成冲击。

##### （3）客户的采购政策

根据国家电网目前的招标政策，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及附件采用捆绑

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尽管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可以单独作为投标人参与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缆及电缆连接件的投标,但上述招标政策仍使得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与其捆绑投标的电缆生产商的影响,不利于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充分展示其在电缆连接件领域的专业优势,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其生产积极性。

## **2、公司自身不利因素**

### **(1) 产能不足**

目前,公司现有生产设备产能利用率几近饱和,产能不足严重制约了公司的发展,公司需要尽快加大投入,及时、有效地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

###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于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张和新产品的稳步推出,资金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瓶颈,公司急需一个公众平台拓宽融资渠道。

## **(四) 成长性风险**

作为制造业企业,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持续技术创新能力对成长性至关重要。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业绩是基于对过往政策、经济形势和市场的正确理解,上述成长性分析是基于目前政策、经济形势和公司当前经营情况作出的,如果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国家电力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增速减慢,或者公司创新能力下降等重大不利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不能持续增长甚至出现下滑。

本保荐机构在此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的成长性风险,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务必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 四、发行人的自主创新能力

### （一）充足的研发投入为自主创新提供资金保障

公司一贯重视研发投入和科技创新，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发展思路。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投入充足，实现了科学投入、科学产出，极大地促进了公司的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合并口径的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345.27	362.97	316.05
折旧和摊销	227.60	237.89	233.10
差旅费	-	32.68	30.96
材料费	567.49	657.80	529.84
办公费	-	4.63	3.58
其他费用	35.12	14.10	7.56
<b>研发费用合计</b>	<b>1,175.48</b>	<b>1,310.07</b>	<b>1,121.10</b>
<b>营业收入</b>	<b>32,384.42</b>	<b>27,118.21</b>	<b>29,816.42</b>
<b>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b>	<b>3.63%</b>	<b>4.83%</b>	<b>3.76%</b>

### （二）实力雄厚的研发团队为自主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54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2 人，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称/职务	研究成果/所获荣誉
1	陈晓鸣	工程师 高级经济师 公司副总经理	先后主持了 40 多只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产品的设计和开发工作，多项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曾被评为“溧阳市科技创新先进个人”、“常州市优秀科技工作者”、江苏省第四期“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第四批及第五批“溧阳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常州市“拔尖人才”、第十一届常州市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中国水利发电工程学会“电气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溧阳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并获得江苏省科技进步奖 1 次，常州市科技进步奖 3 次，溧阳市科技进步奖 4 次。

序号	姓名	职称/职务	研究成果/所获荣誉
			作为起草人参与了电缆附件国家标准 GB/T22078.1 ~ 22078.3-2008《额定电压 500kV (Um=550kV)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的起草。 其承担国家、省、市科技项目 10 余项，已获授权专利 30 余项。
2	杭裕保	高级工程师 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主要负责公司产品出厂试验的技术分析，与陈晓鸣一起主持研发了多项超高压电力电缆连接件产品。曾获评“江苏省劳动模范”，并获得江苏省科技进步奖 1 次，常州市科技进步奖 3 次，溧阳市科技进步奖 4 次。已获授权专利 10 余项。

### (三) 公司掌握产品和服务方面的核心技术

基于充沛的资金供给和人才配备，公司积极进行自主研发，产品和服务方面取得的核心技术均为公司内部研发的成果，公司对此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允许或授权他人使用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的情况。公司的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依托于强大的技术实力，公司能不断推出更加适合电网、更为安全可靠的产品。公司的核心技术分为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主要用于 110（66）kV、220kV 及 500kV 电缆连接件的生产制造。

#### 1、专利技术

公司掌握了电力电缆连接设备在电力系统中运行原理、制造工艺和生产技术，除可满足国内电力建设的需求外，也提高了我国电力电缆连接件制造行业的技术水平，改变了原来简单模仿国外同类产品的局面，现有系列产品基本可替代进口产品。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日，公司已获得专利 4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1	电缆附件用环氧座	发明	ZL200810020822.0	2008/08/04	江苏安靠
2	应力锥式变压器干式套管	发明	ZL200810025553.7	2008/05/08	江苏安靠
3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整体预制型接头	发明	ZL201010190809.7	2010/06/03	江苏安靠
4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户外终端	发明	ZL201010190791.0	2010/06/03	江苏安靠
5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户外终端	发明	ZL201010190801.0	2010/06/03	江苏安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6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干式 GIS 终端	发明	ZL201010190781.7	2010/06/03	江苏安靠
7	可调式电缆固定支架	发明	ZL201110387515.8	2011/11/30	江苏安靠
8	超高压电气施工现场除尘装置	发明	ZL201210492479.6	2012/11/28	江苏安靠
9	橡胶应力锥	实用新型	ZL200720036776.4	2007/04/28	江苏安靠
10	电缆分支接头	实用新型	ZL200720036777.9	2007/04/28	江苏安靠
11	电缆终端尾管与电缆铝护套的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720036775.X	2007/04/28	江苏安靠
12	电缆中间连接接头	实用新型	ZL200720036774.5	2007/04/28	江苏安靠
13	电缆充油式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0820034500.7	2008/04/29	江苏安靠
14	电缆中间连接接头的接头弹性体扩张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034501.1	2008/04/29	江苏安靠
15	电缆中间连接接头的扩张接头弹性体拉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034502.6	2008/04/29	江苏安靠
16	双向应力锥	实用新型	ZL200820035279.7	2008/05/08	江苏安靠
17	电缆中间连接接头用保护套	实用新型	ZL200820217181.3	2008/12/08	江苏安靠
18	防爆式电缆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0920282620.3	2009/12/25	江苏安靠
19	防爆式电缆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0920282621.8	2009/12/25	江苏安靠
20	防爆式电缆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0920282622.2	2009/12/25	江苏安靠
21	防爆式电缆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0920282623.7	2009/12/25	江苏安靠
22	电缆附件用绝缘保护壳	实用新型	ZL201120485089.7	2011/11/30	江苏安靠
23	电缆试验中间连接接头用导体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485087.8	2011/11/30	江苏安靠
24	可调式电缆固定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120485144.2	2011/11/30	江苏安靠
25	一种电缆干式分支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120485145.7	2011/11/30	江苏安靠
26	电缆附件用预制铰链式绝缘保护壳	实用新型	ZL201220639697.3	2012/11/28	江苏安靠
27	高压电缆接头保护壳	实用新型	ZL201220640096.4	2012/11/28	江苏安靠
28	高压电缆中间连接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220637615.1	2012/11/28	江苏安靠
29	在线监测的可伸缩整体预制式电缆附件用保护壳	实用新型	ZL201220639896.4	2012/11/28	江苏安靠
30	冲压型高压电缆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639698.8	2012/11/28	江苏安靠
31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整体预制型接头	实用新型	ZL201020213859.8	2010/06/03	江苏安靠
32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020213862.X	2010/06/03	江苏安靠
33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户外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020213851.1	2010/06/03	江苏安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34	500kV 及 500kV 以上电力电缆干式 GIS 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020213839.0	2010/06/03	江苏安靠
35	电缆固定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420701764.9	2014/11/20	江苏安靠
36	电缆敷设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420724916.7	2014/11/26	江苏安靠
37	油终端复合套管安装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722307.8	2014/11/26	江苏安靠
38	测量户外电缆终端保护接地电压的巡检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420754205.4	2014/12/04	江苏安靠
39	电缆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797662.1	2014/12/16	江苏安靠
40	一种超高压气体绝缘复合套管	实用新型	ZL201520132937.4	2015/03/09	江苏安靠
41	330kV 及以上电缆户外充油终端注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481617.X	2015/07/06	江苏安靠
42	一种中间接头扩张移动小车	实用新型	ZL201520480046.8	2015/07/06	江苏安靠
43	一种电缆户外终端安装环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520495603.3	2015/07/09	江苏安靠
44	一种高压电缆附件定心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495374.5	2015/07/09	江苏安靠
45	一种刚性气体绝缘输电线路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149275.6	2016/02/25	江苏安靠
46	一种刚性气体绝缘输电线路弹性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156919.4	2016/03/01	江苏安靠

注 1：2016 年 12 月，发行人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对发行人 2008 年 8 月 4 日申请的“复合绝缘子用伞裙”实用新型专利宣告无效。该专利属于发行人早期开发的技术成果，该专利涉及的产品工艺较为复杂，相关产品实际生产过程中并未采用该专利技术，因此，该专利被宣告无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注 2：2016 年 11 月，发行人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对发行人 2011 年 11 月 30 日申请的“铜铝过渡连接用接线端子”实用新型专利宣告无效。由于采用该技术的生产成本会高于原有结构，因此日常生产经营中仍按原有结构生产，因此，该专利被宣告无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16 年 11 月，发行人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2016 年 6 月，北京中润天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橡胶应力锥”实用新型专利（序号 9）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无效宣告请求，目前发行人正对该无效宣告请求陈述意见并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进行审查。该专利为发行人 2007 年 4 月 28 日申请，主要方便现场安装操作，提高密封和接地的可靠性，不涉及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同时该专利将于 2017 年 4 月到期，因此，即使该专利被宣告无效，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2、非专利技术

### (1) 工装模具、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公司拥有专业的工装模具、设备等的设计和制造能力，有专业的设计及制作人员，并拥有多台加工中心、卧式车床、数控机床、数控铣床等制造设备。在长期的研发制造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设计与制造经验，能自主设计和制造各种立、卧式橡胶合模机、应力锥模具及环氧绝缘件浇注模具等，同时可以自主制造多种电缆连接件安装工具、电缆敷设工具。

## **(2) 产品生产工艺和制造技术**

公司拥有先进的高温硫化液体硅橡胶和注橡混配系统，通过对注橡和合模系统的改造及试验，掌握了一套特有的液体硅橡胶应力锥及环氧树脂的生产工艺，开发出注射速度更快、注射容量更大、注射压力更为稳定的专用注橡系统，建立了产业化的生产标准和技术质量标准，提高了产品的成品率和生产效率。

公司在生产工艺和设备制造的改造升级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设备研发和制造技术，拥有专业的研发和制造队伍，能够根据新产品开发的需要，以最快的速度开发出高效的生产设备。

## **(3) 产品设计、试验技术**

公司进行新产品设计时，首先采用专用分析软件进行电场分析和结构设计，设计完成后生产样件，样件在超高压试验大厅和材料试验室进行性能试验，部分产品还需通过长期老化试验进行长期运行质量的确认。公司掌握产品设计和试验过程中的操作要点和重要技术参数，可以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可靠。

## **(4) 电缆智能输电系统设计和建设技术**

电缆智能输电系统的可靠性由多种因素决定，其中设计和施工阶段的方案是系统安全运行的基础，安全可靠的产品是系统安全运行的保证。电缆智能输电系统是定制型系统，根据项目所处电网状态、电缆通道路径、两端接入电网方式等因素的差异，每个系统对电缆的敷设布置、电缆系统的接地方式、系统的在线监测设置等方面均有不同的要求。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了包括产品制造、系统设计、电缆敷设、产品安装、系统运行监控设备的安装调试、系统竣工试验等在内的电缆智能输电系统建设全套技术，可向用户提供整套服务，减少建设工期，降低建设成本，提高系统长期运行的可靠性。

#### (四) 发行人及其产品主要荣誉

公司是目前少数实现 500kV 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企业之一，并作为专业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参与了 500kV 电缆连接件国家标准的制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先后承担国家级火炬计划 6 项、省级火炬计划 2 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 项、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 项和江苏省重点科技攻关项目 1 项和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 项；公司超、特高压智能地下输电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被纳入“2012 年能源自主创新及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能源装备）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2010 年以来，公司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主要奖项如下：

序号	资质及荣誉	颁发机关	编号	颁证日期
<b>国家重点新产品</b>				
1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整体预制橡胶绝缘件绝缘接头”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科学技术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0GRC10038	2010 年 5 月
2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瓷套管户外终端 ankura-YJZWC4”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2011TJC10061	2011 年 8 月
3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整体预制橡胶件绝缘接头”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2013GRC10061	2013 年 9 月
<b>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b>				
1	“64/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瓷套管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100481G0449N	2010 年 12 月
2	“64/110kV*1200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干式绝缘 GIS 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00481G0450N	2010 年 12 月
3	“64/110kV*1200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干式绝缘插拔式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00481G0451N	2010 年 12 月
4	“110kV 交联电缆绝缘接头”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481G0420N	2012 年 10 月
5	“64/110kV*1600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瓷套管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481G0697N	2012 年 12 月
6	“64/110kV*1600 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复合套管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481G0698N	2012 年 12 月
7	“64/110kV*1600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整体预制干式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481G0699N	2012 年 12 月
8	“64/110kV*1600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插拔式干式绝缘 GIS 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481G0700N	2012 年 12 月

序号	资质及荣誉	颁发机关	编号	颁证日期
9	“64/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E 型气体绝缘分支接头”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30481G0379N	2013 年 9 月
10	“500kV XLPE 电缆含绝缘填充剂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30481G0378N	2013 年 9 月
11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干式绝缘 GIS 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481G0441N	2014 年 11 月
12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复合套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481G0442N	2014 年 11 月
13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户外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481G0443N	2014 年 11 月
14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整体预制橡胶绝缘件绝缘接头”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481G0637N	2015 年 12 月
15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整体预制橡胶绝缘件绝缘接头”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481G0638N	2015 年 12 月
16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干式绝缘 GIS 终端”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481G0639N	2015 年 12 月
<b>其他</b>				
1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户外终端”获得“江苏省优秀新产品金奖”荣誉称号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2011 年 1 月
2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绝缘填充剂户外终端”获得“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产品”荣誉称号		201137	2011 年 11 月
3	公司被评为“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苏民科企证字第 D-20151205 号	2015 年 12 月
4	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GF201132000958	2011 年 9 月
			GR201432002138	2014 年 10 月
5	公司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GZ20123200036	2012 年 10 月
6	<b>安靠</b> 第 8947716 号商标荣获“江苏省著名商标”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629	2015 年 12 月
7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苏经信运行 [2016]73 号	2016 年 2 月
8	公司被认定为“2016 年常州市质量管理先进单位”	常州市政府	常政发[2016]175 号	2016 年 12 月

## 五、保荐机构的尽职调查和内部核查程序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

务管理办法》、《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7 号——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发行人的具体情况和业务特点，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精神，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成长性和创新性情况进行了全面、独立审慎的尽职调查，并履行了项目组调查——项目负责人复核——风险管理部预审——内核小组内核审查等必要的内部核查程序。

## 六、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成长性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基于以上分析，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要求，发行人的主导产品和募集资金投向的产品面临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市场机遇，发展前景广阔；发行人持续、领先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使得发行人市场认可度较高；发行人管理层专业，人员素质较高，整体执行能力强。基于以上因素，发行人未来具有突出的自主创新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良好的成长性，华泰联合证券同意担任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机构并推荐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长性专项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洋  
杨洋

袁成栋  
袁成栋

